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17-028

##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年7月24日、7月25日、7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51%，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调查核实，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管理层沟通，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已于2017年4月18日披露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对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将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披露。
-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六日